

附件2

连州市自然资源局综合性涉企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名称	收费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	收费项目	收费性质	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	收费标准	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	政策依据	备注
1	连州市自然资源局	连州市自然资源局	行政单位	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	政府性基金	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	基础设施配套费按基建投资的4%收取;	政府制定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	《广东省物价局、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标准的通知》(粤价[2003]160号)、《清远市城市规划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办法》(清府办函〔2022〕87号)	
2	连州市自然资源局	连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事业单位	不动产登记费	行政事业性收费	办理不动产权登记	根据不同情形,收取不动产登记费	政府制定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	《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发改价格规〔2016〕2559号)	
3	连州市自然资源局	连州市自然资源局测绘队	事业单位	测绘费	经营服务性收费	工程测量、界线与不动产测绘等	根据不同类别,收取测绘费	政府制定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	国测财字【2002】3号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》和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实施细则》、财政部、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《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》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财建[2009]17号	
4	连州市自然资源局	连州市自然资源局	行政单位	土地闲置费	行政事业性收费	因企业或个人原因造成的闲置土地未动工开发满1年的	经闲置处置流程认定,因企业或个人原因造成的闲置土地未动工开发满1年的,按照土地出让或者划拨价款的20%征缴土地闲置费。土地闲置费不得列入生产成本。	政府制定、自然资源部门	《闲置土地处置办法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53号第十四条	